证券代码：300936 证券简称：中英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1

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75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英科技	股票代码	30093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俞丞	李静	
办公地址	常州市飞龙西路28号	常州市飞龙西路28号	
传真	0519-83252250	0519-83252250	
电话	0519-83253332	0519-83253330	
电子信箱	czzyst2016@163.com	lijingzyst@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成立于2006年，是一家专业从事高频通信材料研发、生产、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高频覆铜板和高频聚合物基复合材料。中英科技聚焦于高频通信领域，致力于为下游客户提供具备高性能、多样化、高良率的产品，目前产品应用以通信领域为核心，辅以汽车电子和军工雷达。

1、主要业务

公司产品高频覆铜板是制作印制电路板的核心材料，印制电路板是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的载体，是移动通信行业发展所需的关键基础原材料。公司主要客户群体为印制电路板（PCB）制造厂商。

2、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D型、CA型、8000型三类高频覆铜板及高频聚合物基复合材料，均应用于基站天线的核心部件中，是基站辐射单元、馈电网络、移相器等器件生产所需的关键原材料。高频覆铜板在5G通信中的应用更加广泛，公司目前的主要产品已批量应用于5G基站建设，公司新产品ZYF-6000型产品主要面向更高频段的通信。

公司通过子公司涉足消费电子领域，实施了VC散热片相关项目，用于5G手机的散热方案。随着5G的推进及手机性能的多样化、高性能化，手机芯片的功耗，整机能耗越来越高，对快速导热散热的需求强烈。子公司产品VC散热片是VC均热板的生产制造的主要原材料。VC散热片为适应智能手机的发展需求，采用蚀刻工艺以保证薄度和空腔结构成型，降低了产品重量，提升了散热效率。

产品名称	产品特性	应用领域
ZYF-D型高频覆铜板	以聚四氟乙烯树脂为主体，以电子级玻璃纤维布为增强材料，专门为高频印制线路板设计的复合型高频基板；产品具有较低的介电常数和介质损耗。	应用于TD-LTE制式4G基站和5G基站天线中。并可用于路由器、卫星导航等场景。
ZYF-CA型高频覆铜板	ZYF-CA系列高频覆铜板是由陶瓷填充、玻璃纤维布增强的聚四氟乙烯高频覆铜板，是一款低介质损耗材料，可满足高频印制线路材料所需的高性能要求。本系列产品拥有独特结构，产品一致性高，性能优良且稳定性较好。	应用于FDD-LTE制式的移动通信基站设备及NB-IoT网络基站天线，并可应用于5G通信的基站天线中。
ZYF-8000型高频覆铜板	拥有微波射频电路、匹配网络以及特定阻抗传输线的设计者所需要的特性，更好的导热性，因此相对于PTFE材料热处理能力会更好，符合UL 94V-0防火等级。	目前主要用于4G、5G通信基站的射频、功放系统中。
ZYS-P高频聚合物基复合材料	ZYS-P系列高频聚合物基复合材料是一款以聚合物树脂（高频塑料等）为主体、无机纳米陶瓷为填充材料、专为高频应用领域设计的高性能复合材料。本系列产品拥有极为优异的介电性能、热-机械性能、尺寸稳定性和耐侯性，介电常数在极宽的范围内可有效调节，并拥有极低的介质损耗和良好的介电性能频率稳定性。此外，优异的加工性能使得ZYS-P系列适用于注塑和挤出成型等多种工艺，可制备具有复杂形状的各类材料。	可以用于生产高频通信基站中天线、连接器、电缆、滤波器、波导、谐振器等的介质部分。
ZYF-6000型高频覆铜板	ZYF-6000系列高频覆铜板是由无玻璃纤维布增强的陶瓷填充聚四氟乙烯高频覆铜板，本系列产品具有优异的电气以及机械稳定性，较低的Z轴热膨胀系数，镀通孔的可靠性更好，介电常数相对于温度变化是非常稳定的，介电常数相对于频率变化是非常稳定的，应用于频率在20GHZ以上的领域时，更能展现其产品优良的电性能。	主要应用于汽车雷达、全球定位卫星天线、移动通信系统等领域。
高频透波材料	该类产品主要由玻璃纤维毡和玻璃纤维纱与特种树脂复合而成；或采用注塑工艺加工。在保证强度、耐候性的基础上，提高高频信号的透波率，提升高频信号的传输性能。	产品主要用于射频器件和高精度通信器件的保护外壳，如天线罩、雷达罩等。
VC均热板	产品采用蚀刻工艺以保证薄度和空腔结构成型，降低了产品重量，提升了散热效率。	是VC均热板的生产制造的主要原材料。可用于5G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产品的散热模组中。

3、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分为两种情况：定制式研发和前瞻式研发。定制式研发系公司研发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对产品性能等方面的要求，进行评估、立项、设计、研发；前瞻式研发系公司研发部门根据市场、技术预判研发项目的发展前景，提出立项，按研发流程进行研发。

（2）生产、采购模式

公司的产品主要采用订单式生产模式，公司以销定产、批量生产，并根据订单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和原材料采购计划，公司所有产品的原材料均向合格供应商进行采购。

（3）销售模式

高频覆铜板方面：在通常的销售流程下，公司的产品首先需要经过终端设备制造商的检测及认证，达到其所需要的技术要求则被纳入终端设备制造商的采购目录。同时，终端设备制造商将公司的高频覆铜板产品的特性参数设定为其原材料采购时的规范要求，并加入产品设计图纸。当终端设备制造商对高频PCB产生需求时，会向其指定的PCB加工厂下达订单及设计图纸。PCB加工厂则根据订单及设计图纸，向公司下达采购订单。最终，公司根据PCB厂下达的订单完成销售。

VC散热片方面：在通常的销售流程下，公司的产品首先需要经过终端设备制造商的检测及认证，达到其所需要的技术要求则被纳入终端设备制造商的采购目录。当终端设备制造商对VC均热板产生需求时，会向其指定的VC均热板生产厂商下达订单及设计图纸。VC均热板生产厂商则根据订单及设计图纸，向公司下达采购订单。最终，公司根据VC均热板生产厂商下达的订单完成销售。

4、研发情况

（1）公司近年开展的主要研发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特点及应用
1	ZYF350CA-T高频覆铜板（高导热）	高导热高频覆铜板国内处于初级阶段，鉴于目前此项技术的运用限制，国内具有该项技术进行生产的厂家较少，国外在此方面的生产技术水平已大幅领先于我们，目前高频微波基板的市场基本被美国、欧洲和日本所控制。本项目被评为江苏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产品。
2	ZYF-8350型高频覆铜板	本产品可应用于4G、5G基站的功率放大器、校准网络模块、主机系统等。采用电子级铜箔、玻璃纤维布、碳氢化合物等材料复合而成。
3	ZYC-8350T/TL型高频覆铜板（高导热）	本项目产品可应用于4G、5G基站的功率放大器等，具有良好的热导率和较低的插入损耗，是一款加工性能优良的高导热高频覆铜板。
4	ZYF-6000型高频覆铜板	本项目产品因无织物增强而拥有极优异的超高频介电性能，主要应用于汽车雷达、全球定位卫星天线、移动通信系统等领域。
5	ZYF-6000T型高频覆铜板（高导热）	本项目产品具有良好的热导率和较低的插入损耗，同时因无织物增强而拥有优异的高频介电性能，可应用于4G、5G基站的功率放大器、毫米波雷达等领域。
6	高频/高速覆铜板专用碳氢聚合物	本项目产品是一款具有低介电常数、低介质损耗和低吸水率的热固型碳氢聚合物，可应用于各类碳氢聚合物基高频覆铜板和高速板基体中，并可在较低温度下热压合成型，且能有效降低板材基体的热膨胀系数，提高其玻璃化转变温度和机械强度。
7	VC散热片	产品采用蚀刻工艺以保证薄度和空腔结构成型，降低了产品重量，提升了散热效率，是VC均热板的生产制造的主要原材料。可用于5G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产品的散热模组中。

（2）公司正在开展的研发项目

高频通信行业目前处于快速发展的阶段，新技术的出现对高频通信材料性能的要求不断提高，为了满足市场及客户的需求，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坚持持续创新，不断推动公司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公司目前主要研发的项目包括新型高频覆铜板及高频透波材料。

①正在研发的新型高频覆铜板

公司正在研发的高频覆铜板产品主要为ZYC-8350T/TL型、ZYF-6000型、ZYF-6000T型和ZYF-XT型产品，其中ZYC-8350T/TL型产品应用于4G、5G基站的功率放大器等；ZYF-6000型产品拥有优异的超高频电性能及更加广泛的应用，主要应用于汽车雷达、全球定位卫星天线、移动通信系统等领域；ZYF-6000T型产品具有良好的热导率和较低的插入损耗，同时因无织物增强而拥有优异的高频介电性能，可应用于4G、5G基站的功率放大器、毫米波雷达等领域；ZYF-XT型产品适用于军工雷达、通讯系统、功率放大器等相关领域。

②正在研发的高频透波材料

透波材料是一种电磁波照射其上能够透过的材料，是对电磁波的“透明材料”。该材料具有较小的介电常数和介质损耗，电磁波通过时产生的能量损耗较少。公司在研发的该类产品主要由玻璃纤维毡和玻璃纤维纱与特种树脂复合而成，采用注塑工艺加工，在保证强度、耐候性的基础上，提高高频信号的透波率，提升高频信号的传输性能。产品主要用于射频器件和高精度通信器件的保护外壳，如天线罩、雷达罩等。

③正在研发的高频/高速覆铜板专用碳氢聚合物

碳氢聚合物基是一种分子结构中只含有极少量，甚至不含有极性官能团或极性化学键的寡聚物，因而其一般具有较低的介质损耗和吸水率。本项目产品是一款具有低介电常数，低介质损耗和低吸水率的热固型碳氢聚合物，可应用于各类碳氢聚合物基高频覆铜板和高速板基体中，并可在较低温度下热压合成型，且能有效降低板材基体的热膨胀系数，提高其玻璃化转变温度和机械强度。

④5G超薄VC散热片新型蚀刻工艺研发

VC散热片现有加工工艺仍有较大改进空间。本项目实施目标是开发出新介质的蚀刻工艺，降低单位能耗，降低生产成本，回收利用生产资源，促使公司在新的领域大规模、自动化生产，提升综合竞争力。

（3）研发专利

公司目前拥有专利授权23项，其中21项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十余项专利正在受理和实审中。上述专利均为公司自主申请，不存在通过外部购买或合作研发等方式取得的情况。

5、业绩驱动因素

（1）客户认证

公司通过前期技术积累，公司的高频覆铜板产品已通过了多项国际、国内标准的认定，并进入国内外知名通信设备生产商产品采购目录。目前，公司已与上述终端设备制造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为公司主营业务规模的扩大奠定了有利的市场基础。VC散热片产品方面，公司正积极配合下游客户打样测试工作，目前已有部分型号产品用于量产手机中，产品性能得到客户认可。

（2）应用场景

公司积极针对汽车、军工等多领域的研发布局，持续提升技术实力和技术储备，丰富产品序列。未来，随着公司募投项目的投产及新产品的研发完成，公司将向智能汽车、卫星通信终端、雷达和军用通信等移动通信之外的领域释放更多产能，增加公司产品和客户的多样性，强化公司的业务拓展及可持续发展能力。在消费电子行业，公司也以VC散热片产品为突破口，向5G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散热领域进行拓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945,159,722.75	444,786,476.00	112.50%	375,198,286.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85,107,116.40	359,788,767.25	146.01%	302,010,955.66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217,614,424.47	210,439,047.66	3.41%	176,486,076.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727,283.13	57,777,811.59	-10.47%	47,704,899.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621,945.88	51,274,172.42	-12.97%	44,822,42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55,607.48	2,305,777.91	2,704.07%	4,699,403.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025	1.0244	-31.42%	0.84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025	1.0244	-31.42%	0.84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1%	17.46%	-11.25%	17.1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5,821,052.74	47,792,665.37	58,173,747.97	65,826,95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66,969.30	12,777,623.29	15,204,941.11	14,677,749.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22,189.95	12,590,095.19	12,823,958.52	11,385,70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36,619.62	7,376,901.37	-15,508,991.26	92,124,316.9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0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俞卫忠	境内自然人	23.57%	17,727,600	17,727,600		
俞丞	境内自然人	17.44%	13,113,200	13,113,200		
常州市中英管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97%	7,500,000	7,500,000		
戴丽芳	境内自然人	7.86%	5,909,200	5,909,200		
常州中英汇才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5%	3,045,000	3,045,000		
天津涌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9%	1,800,000	1,800,000		
朱新爱	境内自然人	2.09%	1,575,000	1,575,000		
胡智彪	境内自然人	1.47%	1,102,500	1,102,5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子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宜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0%	1,050,000	1,05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子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曦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0%	1,050,000	1,0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俞丞为俞卫忠和戴丽芳夫妇之子。俞卫忠、戴丽芳夫妇共同控制中英管道。俞卫忠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中英汇才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宜安投资和曦华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子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同一控制下企业。除此之外，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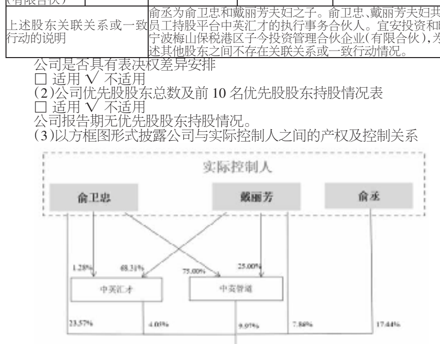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除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已披露的重要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要事项。

证券代码：300936 证券简称：中英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9

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4月15日上午9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2年4月5日以电话和其他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其中：梁华权、符启林、周洪庆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全体监事、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总经理俞卫忠主持，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梁华权、符启林、周洪庆分别提交了《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经核查认为：在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同时公司内控制度得到有效的执行，并出具了《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切实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真实情况，所记载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次公司拟以总股本75,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4元（含税），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30,08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若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此进行了审查，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董事2021年薪酬的确定及2022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1、非独立董事2021年薪酬的确定及2022年薪酬方案

董事俞卫忠先生、戴丽芳女士、顾书春先生、何泽红女士为关联董事，回避了本次表决。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

2、独立董事2021年薪酬的确定及2022年薪酬方案

独立董事梁华权先生、符启林先生、周洪庆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了本次表决。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薪酬的确定及2022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担任董事的总经理俞卫忠先生、副总经理顾书春先生、财务总监何泽红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认为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于2022年5月10日下午14:30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300936 证券简称：中英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3

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结果，公司2021年度实现合并净利润51,727,283.13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52,699,701.78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195,519,065.46元，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587,131,776.71元，盈余公积金余额27,256,274.23元。母公司截止2021年度累计未分配的利润为197,678,967.97元，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587,131,776.71元，盈余公积金余额27,256,274.23元。按照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195,519,065.46元。

本次公司拟以总股本75,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4元（含税），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30,08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若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关于利润分配方案的说明

1、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已严格控制内幕知情人的范围，对知悉本事项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并进行了备案登记。

2、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度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制定的，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主营业务的扩大再生产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同时兼顾应对外部风险的必要资金需求，为实现公司长远规划提供坚实保障。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董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制定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更好地兼顾了股东的短期和长期利益，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同意《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和发展情况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并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1、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公司目前发展阶段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确定，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300936 证券简称：中英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7

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2年5月10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现场会议于2022年5月10日下午14:30召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0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5日。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常州市钟楼区正强路28号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00	《关于董事2021年薪酬的确定及2022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子议案数（2）
6.01	非独立董事2021年薪酬的确定及2022年薪酬方案	√
6.02	独立董事2021年薪酬的确定及2022年薪酬方案	√
7.00	《关于监事2021年薪酬的确定及2022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将会作为本次会议的议题进行讨论，不作为议案进行审议，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特别提示：与上述议案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亦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手续

1.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通过邮寄和传真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附件2）、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附件2）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异地股东可以采用邮件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需在2022年4月6日17:00前发送或送达至公司），股东须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3），并附身份证、单位证照及有效持股凭证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5月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二）、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19-83253330

传真：010-83253350

联系人：李静

Email:lijingzyst@163.com

联系地址：常州市钟楼区正强路28号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六、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3.《股东参会登记表》。

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50936

2. 投票简称：中英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2年5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本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0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本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身份证号码：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公司）承担。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对本人（本公司）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00	《关于董事2021年薪酬的确定及2022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子议案数（2）
6.01	非独立董事2021年薪酬的确定及2022年薪酬方案	√
6.02	独立董事2021年薪酬的确定及2022年薪酬方案	√
7.00	《关于监事2021年薪酬的确定及2022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注：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的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的按废票处理。

2、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3、授权委托书需为原件。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附件3：

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签章）			
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帐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名称		是否委托（是/否）	
受托人姓名（如有）		受托人身份证号（如有）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注：

1、本人/本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本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请于登记截止时间之前现场登记，或以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不接收电话登记。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300936 证券简称：中英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5

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薪酬的确定及2022年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2021年度薪酬的确定及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的确定及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2021年度薪酬的确定及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薪酬情况

按照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方案，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工资和年终奖金组成：基本工资主要根据岗位、同行业工资水平、任职人员资历等因素，结合公司目前的盈利状况确定区间范围；年终奖金是根据公司当年业绩完成情况和个人工作完成情况确定。

经核算，公司2021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税前报酬如下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2021年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1	俞卫忠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96.99
2	戴丽芳	董事	现任	24.54
3	顾书春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56.13
4	何泽红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50.66
5	符启林	独立董事	现任	7.50
6	梁华权	独立董事	现任	7.50
7	周洪庆	独立董事	现任	7.50
8	俞丞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62.68
9	董婷婷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17.19
10	史建忠	监事	现任	11.63
11	程前	监事	现任	12.68
合计				455.00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薪酬方案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方案使用期限：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

（三）、发放薪酬标准：

1、董事薪酬

（1）非独立董事：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照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确定薪酬待遇，不再另行支付董事薪酬；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津贴；

（2）独立董事：公司根据独立董事专业素养、胜任能力和履职情况，结合本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及经营规模，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年7.5万元（税前），独立董事津贴按年发放。

2、监事薪酬

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监事，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以及在公司担任职务的情况确定薪酬待遇，不再另行支付监事薪酬；未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津贴。

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工资、津贴、绩效奖金组成。

（1）基本工资：基本工资是根据工作岗位和工作内容、职位价值、责任、能力、市场薪酬等因素确定的基本工资薪酬标准，并按月发放。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津贴：根据国家规定和公司福利政策的规定和标准执行。

（3）绩效奖金：

公司绩效奖金：充分体现公司薪酬水平与公司经营效益的相关性与联动性，按照董事会确定的年度经营管理工作目标、经济指标完成情况等，兼顾经营业绩的存量与增量贡献，提取公司绩效奖金。

三、其他情况说明：

1、上述薪酬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等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如存在兼任职务，按就高不就低原则领取薪酬，不重复计算。

3、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4、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和监事薪酬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四、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2021年公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制定了健全有效的考核、激励制度，并能够切实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的薪酬安排符合公司实际。2022年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同行业和地区薪酬水平而制定的，有利于调动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及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该议案的审议程序和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薪酬方案，并同意将该薪酬方案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英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中英科技内部控制基本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本次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全部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治理、组织架构、人力资源、风险评估、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财务报告、合同管理、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评价范围覆盖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核心业务流程和主要的专业模块。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资金活动、资产管理、销售业务、采购业务。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具体如下：

1、内部环境

（1）公司治理和组织架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治理结构，在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分别按其职责行使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

公司内部建立了与业务性质和规模相适应的组织结构，各部门有明确的管理职能，部门之间及内部建立了适当的职责分工与报告关系。为加强内部管理，提高公司经营的效果和效率，公司进行了制度的规划和设计，建立健全了一系列的内部控制制度，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2）人力资源

公司制定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建立和实施了较科学的招聘、培训、辞职和辞退、考核、薪酬及激励等管理制度，根据公司生产特点，聘用足够的专业技术人员，完成预定的人力资源需求计划，同时做好人才储备工作。公司坚持执行“按劳分配”的劳动分配原则，实行基本工资加绩效工资、年终奖励的分配方法。公司注重对员工培训，坚持“安全培训”的原则，建立“培训和使用相结合”的用人机制，包括岗前教育培训、岗位技能培训、任职资格培训、专业岗位培训等。

2、风险评估

公司在制订战略规划与经营目标时，全面系统持续地收集相关信息，结合实际情况，及时对所面临的包括政策风险、技术风险、市场风险、财务风险等进行充分的评估，准确识别与实现控制目标相关的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做好定性与定量的判断，确定相应的风险承受度，必要时还会听取专家的意见。

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环境的特点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风险评估机制，形成了包括目标规划、方案设计、持续修正和灵活执行的重大项目执行模式。公司建立了重大风险预警机制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机制，明确风险预警标准，对可能发生的重大风险或突发事件，认真思考对策，明确责任人员，规范处置程序，建立责任追究问责，提高公司的危机管理控制和应急处理能力，确保突发事件得到及时妥善处理，以保证公司稳定和健康发展。

3、控制活动

（1）资金活动

公司对资金管理中的职务分工、授权审批、资金计划管理、现金管理、银行管理及监督检查等环节进行规范，加强资金活动的集中归口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办理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公司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和评价资金活动，找出和控制资金风险，以确保资金安全和制度的有效运行。

按照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规定，规范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及审批程序、变更、监督管理等各方面管理要求，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审计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同时外部保荐机构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核查，确保募集资金安全。

（2）采购业务

公司已较合理地规划和设立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在请购与审批、询价与确定供应商、采购合同的谈判与核准、采购验收与相关记录、付款申请、审批与执行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使采购与付款手续齐备，过程合规，程序规范。

采购计划依据成本中心提供的计划与客户合同实施，并随时根据资源限制与客户需求情况进行灵活的调整。

（3）资产管理

公司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工程项目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的资产管理制度。公司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并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以确保各种财产的安全完整。

此外，公司还定期对应收账款、存货、对外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项目中存在的问题和潜在损失进行调查，根据谨慎性的原则的要求，合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4）销售业务

公司已制定了可行的销售政策，已对定价原则、信用标准和条件、收款方式以及涉及销售业务的机构和人员的职责权限等相关内容作了明确规定。通过合理设置销售和收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建立完善的销售与收款控制程序，加强对合同订立、评审、发运、收款等环节的控制，以及适当的职责分离与授权审批等控制活动减少销售及收款环节存在的风险。

（5）研究与开发

公司以市场为导向，根据发展战略和技术进步要求，严格规范研发业务的立项、过程管理、验收、研究成果的开发和保护等关键控制环节。同时公司十分重视对知识产权和研发成果的保护，持续完善专利审批流程，建立完善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

（6）工程项目

公司相关制度的制定规范了工程预算、招标、施工、监理、验收等工作流程。合理设置了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做到可行性研究与决策、预算编制与审核、竣工决算等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强化工程建设全过程的监控，确保工程项目的质量、进度和资金安全。

（7）合同管理

公司不断完善合同法律风险防控机制，建立了合同分级审批制度，制定了《合同管理办法》，有力地控制合同法律风险。对合同的起草、审批、变更、管理等进行全面系统的修订，加强了对合同呈批全流程的把控，规定了重大合同审核工作中的会签流程和对应的会签部门，使得制度更具有可操作性。

公司常规业务制定格式合同，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严格履行合同，对合同履行实施有效监控，同时强化对合同履行情况及效果的检查、分析和验收，确保合同全面有效履行，防范合同法律风险。

4、信息与沟通

（1）财务报告

为规范公司财务报告，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提高会计核算、信息披露质量，公司对财务报告编制与审核、会计账务处理等主要业务流程进行了规范，严格按照会计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明确相关工作流程和要求，落实责任制，并确保财务报告合法合规、真实完整和有效利用。公司设立运营管理部负责对公司、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情况进行统计分析，每月及时将经营财务状况反馈管理层。

（2）内部信息传递与信息披露

公司信息传递控制分为内部信息沟通控制和公开信息披露控制。公司制定了内部信息传递规范和重要信息传递体系，规范了公司内部信息收集和共享信息，有效利用和共享信息，提高信息传递效率。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明确信息披露的内容、规范信息披露流程，确保信息披露质量以及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5、内部监督

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明确审计部的相关职责和权限，保证内部审计机构设置、人员配备和工作的独立性。审计部对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执行及有效性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审计部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及时督促相关责任部门制定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间，并进行内部控制的后续审查，监督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审计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内部控制相关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直接取决于由于该内部控制缺陷的存在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的重要程度，区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三种类型。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潜在错报绝对金额≥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5%；

重要缺陷：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3.5%≤潜在错报绝对金额<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5%；

一般缺陷：潜在错报绝对金额<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3.5%。

（2）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

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②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③审计机构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④审计委员会、审计部门、监事会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②因执行政策偏差、核算错误等，受到处罚或公司形象出现严重负面影响；

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以致直接资产损失金额作为量化指标，同样区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三种类型。

（1）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损失金额≥1,000万元；

重要缺陷：500万元≤损失金额<1,000万元；

一般缺陷：损失金额<500万元。

（2）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

①公司经营活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②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

③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④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

重要缺陷：

①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②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造成损失；

③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④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一般缺陷：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三）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在开展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自我评价工作过程中，公司全面梳理了内控规范实施范围内的业务流程和规章制度，查找主要业务流程、节点、控制点的风险点，编制相应问题或漏洞风险清单，提出改进措施并加以规范，制定内部控制的测试、检查、评价方法和标准。公司的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严格遵循基本规范、相关配套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办法规定的程序执行，具体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执行风险评估流程，与公司中高级领导层访谈收集风险信息，并进行整理和分析，识别出公司所面临的高风险领域，用于指导年度内控建设和自我评价工作的开展，明确工作范围和工作重点；

2、开展流程访谈，了解公司目前各项业务流程的内部控制现状，识别关键控制点信息。将风险管控信息与部门/岗位相挂钩，明确风险管控职责，切实落实公司各项内部控制管理要求；

3、执行穿行测试，验证访谈了解到的流程及相关控制点信息的真实性，对内部控制的设计有效性进行评价，识别内部控制设计缺陷；

4、执行内部控制测试，按照关键控制活动的发生频率抽取一定数量的样本，对内部控制的执行有效性进行评价，发现内部控制执行缺陷；

在内部控制建设与评价工作过程中，从流程的固有风险和控制目标出发，寻找内部控制的薄弱环节，跟踪整改工作的执行情况，并对整改结果执行再测试，验证整改结果的有效性。评价过程中，我们采用了个别访谈、穿行测试和抽样等适当方法，广泛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分析、识别内部控制缺陷。

（四）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二、中英科技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的说明。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通过与公司相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沟通交流；与公司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相关人员沟通交流；查阅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等会议资料、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等相关文件；查阅相关信息披露文件；查看生产经营现场等措施，从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内部控制实施情况等方面对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合规性、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海通证券认为：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健全，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于2021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企业业务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较为公允地反映了2021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保荐代表人签名：晏璎 陈城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英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中英科技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12月29日签发的《关于同意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665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8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30.3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133.20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不含增值税）4,345.59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52,787.61万元。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52,787.61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分别将上述款项中19,000.00万元汇入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开设的13152000000523219的账户；6,500.00万元汇入公司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开设的1010290000000445的账户；12,000.00万元汇入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开设的80800188000252792账户；15,287.61万元汇入公司在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设的1022400000007835账户。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1年01月18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ZH10002号验资报告。公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所有股票发行费用（包括不含增值税承销保荐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6,014.09万元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119.11万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情况	2021年度
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51,119.11
加：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后净额	170.03
用于现金管理的收益	390.81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4,208.28
本期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18,743.6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730.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15,998.00
其中：现金管理	
专户活期存款	15,998.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公司于2021年3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并于2021年3月23日经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分别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备注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13152000000523219	27,331,952.64	活期	正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	1010290000000445	54,679,767.85	活期	正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	80800188000252792	28,074.93	活期	正常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2400000007835	77,940,233.37	活期	正常
合计		159,980,028.79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4,208.28万元。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9,119.11万元。2021年8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1年9月7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2,73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在相关银行募集资金专户内，计划逐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十二、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中英科技编制的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鉴证报告。报告认为，中英科技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十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中英科技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保荐代表人签名：晏璎 陈城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1,119.1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473.6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681.9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建年产30万平方米PTFE高频覆铜板项目	否	19,000.00	19,000.00	4,821.62	16,366.23	86.14	2023年05月18日	2,922.15	不适用	否
新建年产1,000吨高频塑料及其制品项目	否	6,500.00	6,500.00	-	1,213.17	18.66	2023年05月18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项目	否	4,500.00	4,500.00	1,922.04	3,372.54	74.95	2022年05月18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2,000.00	42,000.00	18,743.66	32,951.94	78.46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2,730.00	2,730.00	2,730.00	2,73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730.00	2,730.00	2,730.00	2,730.00	100.00				
合计		44,730.00	44,730.00	21,473.66	35,681.94	79.7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9,119.11万元。2021年8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1年9月7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2,73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4,208.28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在相关银行募集资金专户内，计划逐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21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2021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发表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2021年12月31日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关于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2021年12月31日的对外担保、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况。

综上，我们认为公司能够按照有关规定控制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的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梁华权、符启林、周洪庆

2022年4月15日